证券代码：301128　　证券简称：强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2-045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 308 号 C 栋厂房 4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尹高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申觉中先生、左文广先生、游向阳先生、吴维萍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了达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目的，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考核管理办法，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能够对激励对象起到良好的激励与约束效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申觉中先生、左文广先生、游向阳先生、吴维萍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推进具体实施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或缩股、配股等情形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情形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授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交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7、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作废处理、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8、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及调整，在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9、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0、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1、上述授权事项中，有关规定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除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一直有效。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关联董事申觉中先生、左文广先生、游向阳先生、吴维萍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二）14:00 在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 308 号侨安科技园 C 栋厂房四楼 1 号会议室召开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301128　　证券简称：强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2-046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 308 号 C 栋厂房 4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迪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301128　　证券简称：强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2-047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独立董事曾志刚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6 月 16 日至 2022 年 6 月 17 日（每日 8:30-11:30,13:00-15:00）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曾志刚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申明

本人曾志刚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所涉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

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进行，本报告书在主管部门指定的网站上披露，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强瑞技术

股票代码：301128

公司法定代表人：尹高斌

公司董事会秘书：游向阳

公司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 308 号 C 栋厂房 1 层至 5 层

公司邮政编码：518000

公司电话：0755-29580089-8112

公司传真：0755-21005172

公司网址：www.qiangruivip.com

电子信箱：IR@sz-qiangrui.com

（二）征集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8）。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曾志刚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曾志刚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08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所长；兼任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佳安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三）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四）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到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对《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均投了同意票，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

截止 2022 年 6 月 1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22 年 6 月 16 日至 2022 年 6 月 17 日（每日 8:30-11:30,13:00-15: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巨潮资讯网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其应按本报告书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未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 308 号 C 栋厂房

收件人：傅飞晏

邮编：518000

公司电话：0755-29580089-8112

公司传真：0755-21005172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第四步：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亲自出席或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征集人：曾志刚
2022 年 6 月 2 日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志刚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301128　　证券简称：强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2-048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决定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及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6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6 月 21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 308 号侨安科技园 C 栋厂房四楼 1 号会议室。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2、审议与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相关利害关系股东须对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3 回避表决；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4）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由独立董事曾志刚先生发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向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3 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16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8:30-12:00、14:00-17:30）

2、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 308 号侨安科技园 C 栋厂房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登记。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1）并提交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填写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并提交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2）自然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1）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或证券账户卡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并提交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资料，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电子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邮箱，并请在发送电子邮件与公司进行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傅飞晏

联系电话：0755-29580089-8112（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邮箱：IR@sz-qiangrui.com（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7、特别提示：

为配合当前政府防疫工作、保护股东及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公司鼓励和建议各位股东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遵守政府疫情防控需求、全程佩戴口罩外，还请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进行防疫管控，做好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如实申报个人健康情况及近期行程等防疫措施，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3。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附件 1：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 / 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 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或代理人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 17:00 之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方式可包括：（1）现场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 308 号侨安科技园 C 栋厂房四楼董事会办公室）（2）电子邮件方式（邮箱地址：IR@sz-qiangrui.com）电子邮件方式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写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企业/本人出席 2022 年　月　日召开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对于下述议案，受托人应按照本企业/本人的下述明确指示进行表决。本企业/本人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企业/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说明：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

委托人（签字 / 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证件号：	受托人证件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闭会时止。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投票代码：351128；投票简称：强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若有）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在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21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本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88030　　证券简称：山石网科　　公告编号：2022-035
债券代码：118007　　债券简称：山石转债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6 月 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高新区景润路 181 号山石网科 1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普通股股东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8,626,18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8,626,1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175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175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和主持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Dongping Luo（罗东平）先生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唐琰出席本次会议；

4、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8,574,183	99.9413	52,000	0.058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8,574,183	99.9413	52,000	0.0587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8,574,183	99.9413	52,000	0.0587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8,573,683	99.9408	52,500	0.059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8,574,183	99.9413	52,000	0.058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8,626,1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8,626,1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